

证券代码：002581

证券简称：ST未名

公告编号：2025-086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对控股孙公司新增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借款对象：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孙公司四川固康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固康药业”）
- 借款金额：不超过 4,500 万元人民币。
- 借款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
- 借款利率：借款年利率为 1.3%。
-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5 年 12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控股孙公司新增财务资助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控股孙公司固康药业新增财务资助事宜。
- 固康药业的其他股东未就本次财务资助事项提供同比例财务资助及担保，公司作为固康药业的控股股东，能够对固康药业实施有效的业务、资金管理和风险控制，确保公司资金安全。本次财务资助事项整体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控股孙公司新增财务资助的议案》。根据公司控股孙公司固康药业的经营发展需求，依据公司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向固康药业新增年利率为 1.3%（参照一年期存款利率）的财务资助，借款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且不超过 4,500 万元人民币。具体财务资助情况如下：

一、财务资助事宜概述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拟对控股孙公司新增财务资助的议案》。固康药业为公司控股孙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北大未名（上海）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未名”）持有其 51%股权。根据固康药业的经营发展需求，在保障公司后续建设、运营所需资金的基础上，依据公司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向固康药业新增年利率为 1.3%（参照一年期存款利率）的财务资助，按季付息，可分期或一次性提款，到期一次性还本，借款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且不超过 4,500 万元人民币。

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人员负责后续与公司控股孙公司固康药业签署《借款协议》等相关事宜，授权范围不超过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财务资助相关金额、期限、利率等。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财务资助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属于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财务资助对象及金额在公司董事会审议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进行审议。

二、拟被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四川固康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81057490557M
- 3、注册资本：4,081.6327 万元
- 4、成立日期：2012 年 11 月 27 日
- 5、法定代表人：徐小玲
- 6、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都江堰市四川都江堰经济开发区龙翔路 7 号附 1 号
- 7、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生产；食品生产；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药品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初级农产品收购；食用农产品初加工；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市场营销策划。（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8、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未名持有固康药业 51%股权，自然人韩

学贞与自然人周芳容分别持有固康药业 29.4%、19.6% 股权。

9、失信情况：经查询，固康药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0、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71,590,106.01	178,808,673.01
负债总额	136,908,339.5	140,539,864.48
净资产	34,681,766.51	38,268,808.53
项目	2024 年度(经审计)	2025 年 1-6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73,927,498.71	54,937,353.55
营业利润	4,481,044.17	3,817,683.11
净利润	4,150,137.57	3,587,042.02

11、履约情况：截至目前，固康药业经营情况良好，且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向固康药业提供财务资助，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三、被资助对象其他股东未按出资比例提供财务资助的说明

公司对控股孙公司固康药业具有实质的控制和影响，能够对其实施有效的业务、资金管理和风险控制，确保公司资金安全，因此固康药业的其他股东未就本次财务资助事项提供同比例财务资助及担保。本次财务资助事项整体风险可控，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财务资助风险分析及风险防控措施

公司对固康药业的资产质量、经营情况、偿债能力、信用状况等进行了全面的评估，认为其有较强的偿债能力。本次使用自有资金向公司控股孙公司固康药业新增财务资助借款，是在保证公司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自有资金使用的合理规划，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固康药业的经营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被资助对象为公司控股孙公司，公司能够对其业务、财务、资金管理等方面实施有效的风险控制，公司在提供资助的同时，将加强对控股孙公司固康药业的经营管理，积极跟踪其日常生产经营的进展，密切关注被资助对象的生产经营、资产负债情况等方面的变化情况。固康药业及其他股东未就公司本次财务资助事项提供相应的担保，后续公司将持续加强对固康药业的监督管理，控制资金

风险，确保公司资金安全。因此，本次对固康药业新增财务资助整体风险可控，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及资金使用。

五、备查文件

1、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12 月 5 日